

罗青山著

狗哥哥猫弟弟及其他



梅州市作家协会主编

《梅州文丛》总序

古求能

梅州素有“文化之乡”美誉。依愚见，此多指吾邑教育事业之发达，自古至今，“学而优则仕”者众多之故。至于文学，当然也不乏引以骄傲者：古有宋湘、黄遵宪、丘逢甲，近有李金发、张资平、碧野，今有陈国凯、韩素音、中杰英……然而，文学毕竟不是吾邑文化中之大哥大，而且有越近今时，越见疲软之感。此论并无自我贬损、妄自菲薄之意，亦无九斤老太“一代不如一代”之嫌。须知正视现实，此乃大义大勇行为；亡羊补牢，实为振兴梅州文学之智举。文学界同仁多次切磋，所见亦复相似，期冀大体相同。

文学事业，乃一切经济基础之上层建筑；文学作品，是改革开放、精神文明建设之号角。吾曹有幸，生既逢时。耳闻世界信息革命、风起云涌之快讯，目睹振兴中华、高歌猛进之壮举，身处前无古人、如火如荼之生活，心随承前启后、继往开来之节拍。物宝天华，人杰地灵，难道不是广大作家梦笔生花，报效人民，发时代强音的大好时机吗？市作家协会愿意为振兴梅州文学摇旗呐喊，并愿意为繁荣我市文学创作铺路架桥，效犬马之劳。

鉴于此,市作协决心在继续办好《梅州作家》的同时,决定出版一套《梅州文丛》。此套丛书,既可由作协结集出版作家各类文学体裁的精品,又可出版作家个人自选专集;既可收集整理已故作家的遗珠散玉,又可接纳外地作家加入我们的行列,提供他山之石。积以时日,将成为我市新文学大系,其意义不可低估。敬请各位同仁齐心协力,献计献策,共襄盛举,为我市文学事业,再鼓雄风,再造辉煌!

自序

想出本杂文、随笔小册子，整理好了全部文稿，这才想起按惯例要有个序。生在尘世，难以免俗，首先想到的便是名人。请名人作序，似乎已成为一种时尚。因为名人毕竟是名人，说出的话便是名言。名人肯定了的東西，绝对错不了。假若人家一高兴，为你捧一捧场，讲上几句廉价的好话，说不定就“文以人传”，陡然身价百倍了。这大概算得上一种新的“文坛登龙术”，何乐而不为？然而，平生不善交游，且厌恶攀附，检索遍大脑的全部信息库存，也找不到几个熟悉的名字。即便认识几个，人家也未必肯帮忙；即便乐意帮忙，人家对自己的为人为文都不一定了解，说些不着边际的话，无异于胡弄读者，有还不如无。而最担忧的是吃闭门羹，我脸皮薄，可消受不起。于是便决定自己作序。好在这也不属于发明创造，序言就如同一出戏剧的序幕，无非是给读者做点心理准备和引导，本来是可以自己做的。

说起来，我与杂文真还有点缘分。读大学的时候，就喜欢杂文，每到图书馆，必先翻阅报刊上的这类“花边文学”。上写作课完成的第一篇作业，写的就是一篇杂文，还自我感觉良好，投到《羊城晚报》，结果自然是泥牛入海，音信全无。走上

工作岗位没几年,又调到报社,当文艺编辑,有机会接触更多的杂文。唐朝史论家刘知几论史时谈到,作为一个史学家,必须具备“三长”,即才、学、识。清代学者章学诚又在“三长”之外,加了一个“史德”,是为“史学四长”。我想,把“史学四长”套用到杂文作者身上,是完全适用的。才,即才气,主要是指文才、文采;学,是指学识,即知识的积累;识,是指识见、义理,亦即洞察社会、分析问题的能力;德,主要是指个人品德。这是杂文作者应具备的综合素质。我虽才疏学浅,不具备此“四长”,但也有自己的优势:一向钟情文学,早年搞过文学创作,对小说、散文、戏剧均有所涉猎;上大学时读的专业是历史;平生道路虽说不上坎坷,却也几经曲折,先后当过农民、教师、干部、编辑;而最关紧要的是得近水楼台之便,拥有一小块“自留地”(这是人们对编辑写作的一种善意的戏谑);当时我作为责任编辑的《梅江报》(即《梅州日报》的前身)副刊《文化公园》版开了个杂文专栏“梅园絮语”。这类稿子的写作难度较大,自然来稿甚少,而能够用得上的就更少。开了专栏总不能让它空着,没有稿子就自己硬着头皮写。起初写些一事一议的小杂感,慢慢地便摸到了点门道,正儿八经地做起杂文来了。值得一提的是1989年人民日报文艺副刊举办的“风华杂文征文”,给我影响很大,使我在创作上逐步走向成熟。到后来便放弃了其它创作,专心致志写杂文。

写杂文的甘苦,恐怕是吃过这个“梨子”的人才知道个中滋味的。杂文难写,对文字功夫的要求尤其高,按杂文评论家林帆的话来说,杂文的文字是一种“炼字”,“炼字”也者,锤炼之字是也,即每个字都是经过仔细推敲的。人家是否这样做我不知道,我对林帆先生的教诲是躬行不二的。有篇文章介

绍,香港作家用电脑写作,速度惊人,有人平均(请注意这个词)日进 12000 字。我也写过通俗小说,创造过日进 5000 字的最高纪录,但轮到写杂文就不行,几乎每个字都是挤牙膏般挤出来的。一篇千字文,有时也要两天,甚至更长的时间。收在这本集子中的 112 篇作品,如果按每篇三天时间计算,就是整整的一年;而这一年,是完全从业余时间中挤出来的。我的业余时间几乎完全用在读书和写作上。即便闲着,脑子里也在捕捉题材,提炼观点,课篇布局。近十年来,我一直孜孜矻矻,积铢累寸,剔除了一些初学阶段的不成熟的篇章,勉强凑成了这么一本小册子。这对于一个专业作家来说是微不足道的;而对于“为人作嫁”的我,却可以说是费尽了心血。

杂文难做,几乎是公认的;而要有所追求,就难上加难了。杂文是思想者的思想实录,又是一种社会批评文字,最需要讲真话。跟风追潮讲假话,它就失去了存在的意义。我写杂文,如果说有什么追求的话,那就是追求一个“真”字,即讲真话。然而,追求真理是要作出牺牲的,外国的哥白尼、布鲁诺,中国当代的张志新、遇罗克便是例子;讲真话有时也要付出代价,尤其是在咱们这个有着 2000 多年封建历史的国度。人们常常把杂文比作匕首、投枪,温和一些的也把它比作手术刀、银针。有人干脆称它为勇敢者的艺术。然而,我却不是一个真正的勇者。我要顾及自己的身家性命。这就使我陷入极度的矛盾之中,于是不得不采取一些迂回战术:一是采取“远攻近交”。中国古代王朝通常采用的外交策略是“远交近攻”,我写杂文则反其道而行之。“贬痼弊常取类型”,不具体臧否人和事,尤其不去触及身边的人和事。二是不做早啼的公鸡。公鸡是应该适时而啼的。农人就认为公鸡早啼乃不祥之兆,有

所谓“一更火烛二更贼”的说法。尽管这种说法纯属无稽之谈,带有浓厚的迷信色彩,况且即便这种说法有所依据,公鸡也不过是起了及时报警的作用,不仅无罪反而有功;但是,农人就是不饶恕它,等待着它的是被宰的命运。而适时而啼,同样起到了报晓的作用,却可以避免挨宰,有时甚至会受到嘉奖呢!三是不轻易授人以柄。在咱们这个国度,整人有术者大有人在。王蒙在一篇文章中谈到,无论整人者如何挖空心思,都不能在他的文章里抓到任何把柄。王蒙是绝顶聪明的人,非我等愚钝之辈可比。但我在杂文写作上也尽力做到把握好度,点到即止。在这里我也不妨自我壮胆地说一句,假如有人要对号入座,抓我的小辫子,恐怕也不会那么轻易得手。我的上述做法也许会被勇者所耻笑,但我对“真”的追求是一以贯之、始终不渝的。收在这本集子中的文章说的都是真话。我早就给自己定下规矩:宁可以说些风花雪月,说些“今天天气……哈哈……”之类的屁话、废话,但绝不说“杀人有理,放火有益”。

一篇作品的问世,一部集子的出版,如同一个婴儿呱呱坠地,是美是丑,只能由他人评说,容不得自己饶舌。文人往往把自己的劳动看得非常伟大,所谓“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杂文作者自视更高,认为他写的劳什子可以疗治社会的痼疾,嘴里常常念叨着杂文鼻祖鲁迅先生的那句话:“杂文这东西,我却恐怕要侵入高尚的文学楼台去的。”唯恐被人拒之于文学殿堂之外。这是认识上的一个误区。杂文作者写杂文与农民种地没有什么两样,均为“稻粱谋”。毫无疑问,一个健康的社会肌体需要有针对性的批评,但批评的效果怎样,难说!比如你针砭腐败现象,腐败分子早上随着轮子转,中午跟

着盘子转,晚上围着裙子转,连瞧你这劳什子的闲工夫都没有,你如之奈何?有感于此,我对收在这本集子中的文章的总体作用不寄于过高的期望。说到底,它只不过是自已近十年来思想轨迹的真实纪录,同时也是一个小结,如能得到读者的些许共鸣,于世道人心有些许的益处,吾愿足矣。至于能否进入文学的高尚殿堂,那就无关宏旨了。

收在这部集子中的作品,除个别篇章外,均发表过。刊发拙作的编辑同行,除个别有过一面之缘外,大部分素昧平生,有的连姓名也不知道。尤其是《福州晚报》高级编辑张若愚老师、《法制日报》评论部主任常少扬先生、《解放日报》文艺部沈扬老师、《南方日报》文艺编辑姚玳玫先生、《佛山文艺》主编刘宁先生、《杂文报》编辑赵敏先生、《法制》编辑陈小敏先生,以及《羊城晚报》“求是”版的编辑(我至今还不知道他们的名字),多年来一直热心扶持我这个无名小辈。完全可以说,没有他们的支持和帮助,我就不可能坚持写下去。在他们的身上集中体现了中国文化人崇高的道德风尚。他们对我的扶掖之恩,我一直铭记于心,没齿不忘。值此拙集付梓之际,谨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顺便感谢对这本集子的出版鼎力支持的梅州市作协主席古求能先生及其夫人钟惠明女士,以及《嘉应文学》编辑黄火兴、李凤蝉,梅州日报副刊部的陈冠强、唐梦、黄红燕、王伟金诸先生。

写于 1998 年 3 月 29 日

目 录

总序·····	(1)
自序·····	(1)

语 治 集

“一官常惧处非才”·····	(1)
跑官探因·····	(4)
劝君不用镌顽石·····	(7)
“错别造字”·····	(10)
小心帮倒忙·····	(14)
“领导重视”两面观·····	(17)
廉者的形象·····	(20)
防盗门断想·····	(24)
“内举不避亲”的反思·····	(27)
“恶有恶报”刍议·····	(30)
一根头发与四两香菇·····	(33)
赋“不×白不×”以新义·····	(36)
也谈“颠倒”·····	(39)
论“跃进式”想象·····	(42)
从陆刚想到英雄资格·····	(46)
闲话口号·····	(49)
打+揉=批评?·····	(52)
植树节随想·····	(55)
“狗哥哥”、“猫弟弟”及其他·····	(57)
生活中的“辩证法”·····	(60)

某报重要更正拾零	(63)
我家的表叔数不清	(66)
“秘书‘祸水’”说质疑	(68)
“大叔”的幸运	(72)

知 面 集

吊价	(76)
从“先前阔”到“人家有”	(79)
吃牌子现象	(83)
致洋老板	(86)
坏事变好事	(89)
打分的变异	(91)
别一种推销术	(94)
罗盛教,您在哪里?	(97)
“陪太子读书”	(99)
组装	(102)
说膨胀	(105)
说健忘	(108)
葡萄酸甜说	(111)
先笑与后笑	(113)
“不承认主义”	(116)
“黄盖”的苦衷及其它	(119)
“擦边球”析	(122)
街上流行“搞掂”	(124)
死不起	(127)
悼念文章怎么做?	(129)

口袋的妙用	(131)
“联络图”	(134)

开窗集

百姓之难与名人之难	(138)
阿 Q 的申辩	(142)
附录:阿 Q 与和尚	(145)
“忍”的哲学	(148)
说“讳”	(151)
何妨先扫门前雪	(154)
第 5 种人	(157)
喇叭裤·牛仔裤·中国铁锅	(160)
话说古力特发型	(162)
黄婆卖瓜的是与非	(165)
从一张药方说开去	(168)
给“抢救比萨斜塔委员会”的信	(170)
华山宜辟多条路	(173)
重读《李斯谏逐客书》有感	(175)
人微言不轻	(178)
蒋大为辞官的思考	(181)
“贤人”与“尽人”	(183)
赵匡胤、晴雯的高明之处	(186)
韩信为何“撒娇”?	(189)
“跌眼镜”杂议	(192)
假秤之忧	(194)
≈ · ≠ · <	(197)

中国人不习惯说“不”	(199)
两种“有偿新闻”之比较	(203)

观 山 集

俗事雅做	(207)
“四”的怨言	(210)
漫说名家之名	(213)
大树的别一种效应	(216)
闲话知名度	(219)
“客串”闲话	(222)
关于“脱长衫”的思考	(225)
文章憎命穷	(228)
劝诫同行	(231)
杂文与减肥	(234)
杂文与增肥	(237)
点睛之笔	(241)
学学贞娜	(243)
“广告文学”写作入门	(246)
“羊年说羊”别议	(249)
不求甚解	(251)
“文抄公”自白	(253)
笔名杂说	(255)

鸿 爪 集

“四条船”与“四堵墙”	(259)
“上帝是公平的”	(263)

为自己画像·····	(267)
“求”中见品格·····	(269)
活着为哪般? ·····	(271)
图章的认可与公众的认可·····	(273)
爱,不仅仅是为了回报 ·····	(276)
幽默与度·····	(279)
带鱼的悲剧·····	(282)
一块“他山之石”·····	(285)
望子成龙与以父作马·····	(288)
预定目标·····	(290)
取兆头·····	(293)
礼貌·····	(296)
简单与复杂·····	(299)
称呼“老师”·····	(302)
进补·····	(305)
不饮者逍遥·····	(309)
忌口·····	(312)
有用与无用·····	(316)
想象陌生人·····	(320)
利用·····	(323)
“凌乱有理”说·····	(326)
会议人生·····	(330)
尴尬同名·····	(335)

“一官常惧处非才”

《红楼梦》有诗云：“因嫌纱帽小，致使锁枷扛。”为使乌纱帽越换越大，可以不惜一切代价，甚至赔上身家性命。这是古人对乌纱帽的一种心态。唐代诗人薛逢在《潼关驿亭》诗中写道：“寸禄应知沾有分，一官常惧处非才。”这是又一种心态。两相比较，后者的境界显然要高得多。

乌纱帽于人，确实存在着或大或小或适中的问题；太大了容易招风，一阵寒风袭来，纱帽飘然而去，轻则打喷嚏流鼻涕，重则卧床不起；太小了又戴不下，勉强戴上，也会觉得如同孙悟空头上的“紧箍帽”，窝囊得难受。最理想的选择是适中。何为适中？依愚之见，那就是德才与乌纱帽的大小般配。一般来说，德才与乌纱帽是成正比的。具有泽被万家之德，经天纬地之才者，理应担当治国安邦之大任。例如，能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者，能镇国家、抚百姓、给饷馈，不绝粮道者，是相才；能连百万之众，战必胜，攻必取者，是帅才，他们都理所应当戴大字号乌纱帽。而一般的经世致用之才，则应戴小字号。乌纱帽适得其所，是事业兴旺发达的重要保证。这是

汉朝开国皇帝刘邦的经验之谈。

然而，乌纱帽毕竟不同于普通帽子，是大是小往头上一戴便见分晓。人的德才虽可衡量，但并非那样看得见摸得着。而最要紧的是，它是一种特殊的帽子，握在人家手中，想给谁便给谁。因此，乌纱帽使用不当，甚至阴差阳错的现象，历史和现实中比比皆是。

乌纱帽给小了怎么办？便去骂街，去要挟别人中伤别人，去奔走呼号上访？或是自暴自弃，躺倒不干？那也大可不必。多少人没有乌纱帽不是照样过日子？还是孙中山先生说得好：一个人要干大事，不要想当大官。诚然，当大官可以干大事，但只要有德有才，有为人民服务之心，不当大官也同样可以干大事。县委书记的榜样焦裕禄，仅是个七品芝麻官，然而他从不嫌官小，恰如兰考的一株最常见的泡桐，落到哪里就在哪里发芽、生根——与兰考人民一道，为改变兰考一穷二白的面貌呕心沥血，死而后已。他在人民群众中树立起的人民公仆的光辉形象，是任何空头官衔都不能比拟的。

还有一种现象是乌纱帽大于德才。这显然于国于己都不利。如果清醒意识到了，就应该主动让贤，或激流勇退，摘下纱帽，到市场经济的大海中去弄潮；或学陶公，潇洒地吟一首《归去来辞》。然而，有的人德不配，才不济，尸位素餐，却浑然不觉，整天抱怨天道不公，怀才不遇，真是可笑复可悲。

为官之道，最为难得的是宠辱皆忘，头脑清醒。而要做到这一点，就要有忧患意识、自省意识。因为，即便是大德大才者，也会时有失误。故不管纱帽大小，都应有如履薄冰的危机感，经常反躬自问：自己的德能是否与职务相称，是否勤于政事，忠于职守，尽力尽心？这样才能避免不应有的损失，少犯

错误。而缺少忧患意识、自省意识,明明不称职,占着茅坑不拉屎,还自我感觉良好;明明还可以把工作做得更好,却庸懒懈怠,马虎应付,无所作为;而两眼只盯着大字号乌纱帽,斤斤计较个人的进退出入,甚至为达到目的不择手段,排斥异己,钻营投机,到头来落得个“锁枷扛”的下场,也不是不合乎逻辑的。

有感于此,才更觉得“一官常惧处非才”之境界高远。愿为官者共勉之。

发表于:1993年2月17日法制日报

1993年3月17日中山报

转载于:1993年4月6日杂文报

跑官探因

近年来，谴责“跑官”者的文章屡屡见诸报端。不知为什么，我总感到有些批评未把对脉。近读明人余纪登的《典故纪闻》中《明成祖问讲官》一则，忽有所悟。文中写到，一次，明成祖问讲官，为什么君子难以被任用而容易遭贬斥，小人容易被任用而难遭贬斥？讲官说：“小人逞才而无耻，君子守道而无欲。”成祖又问，为什么小人常常得势？讲官答，这与君主的好恶密切相关，“如明主在上，必君子胜。”

我想，假如把这个典故所表述的观点用到“跑官”现象上，是可以成立的。为一己之私“跑官”者，大概可以称得上小人了（当然，也有正人君子为实现自己的抱负而迫不得已跟着跑的）。小人“跑官”能否成功，与手中握有封官权力的官员的态度有着直接的关系。为官者的态度不外乎两种：一为欢迎，一为拒绝。有道是，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榜样就包括正和反、好和坏两个方面。两种不同的态度必然引出两种不同的结果。有个讽刺小品妙解“跑官”，说“跑”字由“足”和“包”二字组成，故凡“跑”必带包；光跑不带包，跑必将成为白跑。我觉得，这个“包”不光指物质的，也包括精神的，即感情投资。假